

约翰福音 第十四课 這是基督嗎？(六 60~七 44)

我们在上一堂课谈到主耶稣在迦百农会堂的里面，教导到有关于父从天上所赐下来那生命的真粮，他是指着他自己而说的。但是接着下去的经文，在第六章的六十节却这样子说：「他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，就说：“这话甚难，谁能听呢？”」（六 60）

这些人意思不是说，他们听不明白，这话很难理解，他们听不明白。他们的意思是说，这话太刺耳了，这话太难以接受了。谁能够接受这样子的信息，谁能够接受这样子的话语呢？所以

「耶稣心里知道门徒为这话议论，就对他们说：“这话是叫你们厌弃吗？”」

或者像小字说的，「这话是叫你们跌倒吗？」（六 61）

「⁶²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，怎么样呢？⁶³叫人活着的乃是灵，肉体是无益的。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，就是生命。⁶⁴只是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。」耶稣从起头就知道谁不信他，谁要卖他。⁶⁵耶稣又说：“所以我对你们说过，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，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。”」（六 62 - 65）

在这段经文里面，主耶稣说这话叫你们厌弃，叫你们跌倒吗？如果有一天，你们看见了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，那么你们岂不更要跌倒吗？我说我的肉是可吃的，我的血是可喝的，你们就觉得难听、刺耳。但你们的问题，在第五十二节说：“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？”他要怎么样把他的肉给我们吃？主耶稣其实在这里就间接的回答了他们的问题。耶稣要把他的肉给他们吃，就必须经过他的死而复活，回到他原来所在之处。因此在第六十二节所说的，「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」，乃是回答了他们前面的这一个问题。

但耶稣却问他们说，我如果告诉你们，我是要怎么样把我的肉给你们吃的。那你们岂不更要厌弃，更要跌倒吗？倘若，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，听在你们的耳中觉得刺耳，没有办法接受。那么你们如果知道神所应许的那一位弥赛亚来了，是要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的话，那么岂不更叫你们跌倒吗？所以在这里主耶稣再进一步的提醒他们，说：「叫人活着的乃是灵，肉体是无益的。」（六 63b）

你们注意的不是肉身的这一些需要，不是你们肉身的满足，要注意到灵，那才是真正重要的，真正有价值的，是真正可以叫人活着的。而我对你们所说的话，就是灵，就是生命。很可惜的是，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，你们当中有一些人，是不相信的。连这一些的门徒当中，都有一些不信的。所以约翰紧跟着就说，

「耶稣从起头就知道谁不信他，谁要卖他。」（六 64b）

原来希腊文的里面，这两个「谁」，第一个用的是复数，指有一些不信他的人。而「谁要卖他」这里用的「谁」是单数，指有一个要卖他的人。

所以主耶稣进一步的说，这就是我对你们说过的，「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，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。」（六 65b）

但主耶稣说这句话，反而更叫他的门徒们更多退去。所以六十六节就说：

「⁶⁶从此，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，不再和他同行。⁶⁷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：“你们也要去吗？”⁶⁸西门彼得回答说：“主啊，你有永生之道，我们还归从谁呢？⁶⁹我们已经信了，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。”⁷⁰耶稣说：“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？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。”⁷¹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；他本是十二个门徒里的一个，后来要卖耶稣的。」（六 66 - 71）

在这一段经文里面，提到耶稣的门徒当中，有人说，这话甚难，谁能听呢？耶稣并

没有试图去缓和，并没有对他们说比较容易，比较合他们胃口的一些话语。相反的，他提到说，倘若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，那么怎么办呢？接着下来，我们就看见，果然这些门徒的当中，就多有退去，不再和他同行了。这里让我们看见，一个人跟从主耶稣基督的道路，是需要继续不断的，持之以恒的。不是一个刚开始的相信，刚开始的跟随，就保证这一个人绝对是可以忠心的跟随主，一路到底的。在这许许多多的门徒当中，我们看见绝大多数的人都是这样的人。甚至于主耶稣必须要去问那十二个门徒说：“你们也要去吗？”何等的可惜，那么多的人跟从了主耶稣。但绝大多数的人，却因为主耶稣所说的话，让他们觉得刺耳，让他们觉得难以接受，以至于他们就退去，不再与主同行，不再来跟随他了。但彼得在这里像典型的例子一样，他代表着这十二个门徒，来回答主耶稣的话，说：

“主啊，你有永生之道，我们还跟从谁呢？我们已经信了，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。”

感谢神，这十二个门徒，他们确实相信，也认识了主耶稣基督。他们确实知道，主有永生之道，那是更宝贵的。因为主耶稣说，叫人活着的乃是灵，肉体是无益的。他们从主耶稣基督的信息，主耶稣基督的话语里面，得着了这一个永远的生命。但主耶稣却说，

“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？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。”

在这里主耶稣也同样没有避讳的谈到，有关于拣选与人的责任两者之间的问题，一面来说，主耶稣一再的强调，神的拣选，强调来到主耶稣基督这里的人，都是父的恩赐；都是神所吸引的；都是蒙神的教训又学习的，才会来到耶稣基督这里。但另外一面，人也要负起责任来；人需要到他这里来；人需要相信他；人需要一直不断的跟从他，不然的话，连这十二个门徒当中的犹大，主都用魔鬼这一个词来形容他。这是相当可悲的，因此在这里主耶稣把拣选跟人的责任是相提并论的。

七至八章的特色

接着下去，我们就要进入到第七章、第八章。第七章跟第八章这两章的圣经是相当特别的。因为在这两章圣经的里面，除了第八章一到十一节所记载的一个简短的故事之外，这两章圣经里面，完全没有记载任何的神迹都是跟犹太人之间很简短的对话，是耶稣与犹太人激烈的争辩。这一整段的特色，是犹太人对主耶稣所发出的质疑，挑衅与抗议。

作者几次的提到，犹太人想要杀害耶稣，在第七章第一节、十三节、十九节、二十五节、三十节、三十二节、四十四节，跟第八章的三十七节，四十节跟五十九节，都提到他们想要杀害耶稣。

另外有一些时候，这一段经文的里面，是因为耶稣的言论在听众当中，引发了一些听众彼此的争论。比如像第七章的四十节到五十二节。这整个的争论最先是发生在群众的当中，然后是在犹太的公会里面那一些领袖之间的。所以有一个圣经学者叫 Dodd 就说，使徒约翰似乎曾经收集一些，反对耶稣是弥赛亚的主要的论调，然后在这里予以逐一的答辩。

这一切的事，都是发生在住棚节期间，住棚节一面是庆祝秋收，所以在出埃及记二十三章十六节又称它为收藏节。另外一面，住棚节也是纪念以色列人在旷野期间的漂流，这是在利未记二十三章三十四节到三十六节，三十九节到四十三节。以及民数记二十九章十二到三十八节。申命记十六章十三到十五节所说的。到了新约时代这一个节期就有两个仪式，是旧约圣经里面没有提到的。第一个仪式，就是汲水，取水，第二个仪式是点灯。但这两个仪式所提供的两个意象，就是水与光，就成为主耶稣讲论的主题。这两

个仪式与撒迦利亚的末世预言有关，我们会在后面提到这一点。耶稣在这场合中，宣告他是活水的源头，是世界的光，而接下去的对话，则是重拾了先前的主题。论到耶稣的权柄与来历，至终又以犹太人想要杀害耶稣却无法得逞，来结束第七章和第八章这一个段落。

上耶路撒冷過住棚節

在第七章一开始，就这么说：

「¹ 这事以后，耶稣在加利利游行，不愿在犹太游行，因为犹太人想要杀他。² 当时，犹太人的住棚节近了，³ 耶稣的弟兄就对他说：“你离开这里上犹太去吧！叫你的门徒也看见你所行的事。⁴ 人要显扬名声，没有在暗处行事的，你如果行这些事，就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。”⁵ 因为连他的弟兄说这话，是因为不信他。⁶ 耶稣就对他们说：“我的时候还没有到，你们的时候常是方便的。⁷ 世人不能恨你们，却是恨我，因为我指证他们所做的是恶的。⁸ 你们上去过节吧！我现在不上去过这节，因为我的时候还没有满。”⁹ 耶稣说了这话，仍旧住在加利利。¹⁰ 但他弟兄上去以后，他也上去过节，不是明去，似乎是暗去的。¹¹ 正在节期，犹太人寻找耶稣说：“他在哪里？”¹² 众人为他纷纷议论，有的说：“他是好人。”有的说：“不然，他是迷惑众人的。”¹³ 只是没有人明明地讲论他，因为怕犹太人。」(七 1 - 13)

这是整个第七章和第八章这一个大段落的引言，说明了整个的背景，一面给我们交待这是在犹太人的住棚节这个背景，耶稣在加利利周游传道，他不愿意到犹太去，因为犹太人想要杀他。但是住棚节近了，那是犹太人一年三次的大节期之一，按照规定，犹太人男丁必须一年三次到耶路撒冷去朝见耶和华。所以他也应该要上耶路撒冷去。但他的弟兄们（可能就是马利亚跟约瑟所生的其他的孩子们）就对他说，你离开这里，上犹太去吧。你既然是这样子，叫你的门徒们也可以看见你所行的事。不要躲在加利利这里，最要紧的，就是在耶路撒冷，在那里可以显扬名声。最要紧的就是在节期的期间，到耶路撒冷去，那里有成千上万的群众，你可以把你自己显明给他们。约翰为我们说明，说耶稣的弟兄们说这话，是因为他们不信他的缘故。但主耶稣给他们的回答是发人深醒的。主说，我的时候还没有到。我的时候还没有满，你们的时候常是方便的，但我的时候不在我的掌握里面。我的时候在父神的掌握当中，世人不能恨你们，但是世人恨我。因为我指证他们所做的是恶的。你们上去过节吧，我现在不去。所以他的弟兄们就上去过节了，但随后主耶稣也去了，只不过他不是明明地去的，他是暗中往耶路撒冷。在节期的当中，犹太人预期了耶稣应该也会来过节，所以到处都为了他而议论纷纷，到处大家都在寻找耶稣，说：他在哪里呢？这就为我们引入了下一个段落。

第一個問題：這人怎麼明白書呢？

主耶稣在节期的当中，上圣殿里面去教训人。因着主耶稣基督的教训，就引发了犹太人所提出的第一个问题说：

「这个人没有学过，怎么明白书呢？」(七 15b)

这个人没有接受过正统的拉比教育，这个人没有从拉比的学校里面毕业，得到拉比的这一些证书，但是为什么他讲解起圣经的时候，却能够那样头头是道，他怎么明白圣经上的这一些话语呢？耶稣就针对他们的问题，提出了这样子的回答。他说：

「¹⁶ 耶稣说：“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，乃是那差我来者的。¹⁷ 人若立志遵着他的旨意行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，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。¹⁸ 人凭着自己说，是求自己的荣耀；惟有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，这人是真的，在他心里没有不义。¹⁹ 摩西岂不是

传律法给你们吗？你们却没有一个人守律法。为什么想要杀我呢？」(七 16 - 19)

主耶稣回答他们的困惑，主说，不要希奇我的教训，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，乃是那差我来者的。问题是在于你们，你们是否立志要遵着神的旨意行呢？你如果立志要遵着神的旨意行，你们就会知道我的教训是出于神的，还是我凭着自己说的？因为你可以分辨出来，我所说的教训，究竟是要凭着自己说，为了寻求自己的荣耀呢？还是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呢？如果是只寻求那差他来者的荣耀的，这个人是真的，这个人在他的心里是没有不义的。但是摩西岂不是传律法给你们吗？摩西的律法里面规定说不可杀人，那你们为什么要杀我呢？你们为什么想要杀我，而犯了摩西的律法呢？你们没有遵守摩西的律法，同样的，你们也没有遵守神的旨意。因此，你们不知道我的教训是从神而来，而不是我凭着自己说的。众人就因为这样子缘故回答主耶稣

「²⁰ 众人回答说：“你是被鬼附着的！谁想要杀你？”²¹ 耶稣说：“我作了一件事，你们都以为希奇，²² 摩西传割礼给你们（其实不是从摩西起的，乃是从祖先起的），因此你们也在安息日给人行割礼。²³ 人若在安息日受割礼，免得违背摩西的律法，我在安息日叫一个人全然好了，你们就向我生气吗？²⁴ 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，总要按公平断定是非。”(七 20 - 24)

所以在这里，我们会发现，主耶稣再一次指责这一群人，这一群人说，你被鬼附着了，谁想要杀你呢？但主耶稣认识他们内心深处的那一些动机，主说，我做了一件事，你们都以为希奇吗？那么摩西给你们传律法，摩西准许你们，你们也在安息日给人行割礼，免得违背了摩西的律法。那么为什么我在安息日叫一个人全然好了，你们就向我生气，想要杀害我呢？不要凭着外表来判断，而是要按着公平来判断。

第二個問題：這是基督嗎？

接着下去，引发了另外一个段落，同样是一些问题所产生的。

「²⁵ 耶路撒冷人中有的说：“这不是他们想要杀的人吗？²⁶ 你看他还明明地讲道，他们也不向他说什么，难道官长真知道这是基督吗？」(七 25 - 26)

所以下一个段落的焦点，就放在这一个问题上面；「这是基督吗？」这一位耶稣他是基督吗？但是犹太人立刻的就提出了几个问题，来给予否定的答案。他们认为一个人不会是基督。我们可以看见，他们一个又一个的来否定他。第一，在二十七节，

「然而我们知道这个人从哪里来；只是基督来的时候，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。」

这是犹太人来否定他们问题的第一个答案，这个人，我们知道他的，我们认识他的，我们知道他从哪里来。可是基督来的时候，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。主耶稣回答他们的这个问题，

「²⁸ 那时，耶稣在殿里教训人，大声说：“你们也知道我，也知道我从哪里来；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，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。你们不认识他，²⁹ 我却认识他，因为我是从他来的，他也是差了我来。”(七 28 - 29)

所以「³⁰ 他们就想要捉拿耶稣，只是没有人下手，因为他的时候还没有到。³¹ 但众人中间有好些信他的，说：“基督来的时候，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？”(七 30 - 31)

所以我们会发现，第一群的人否定耶稣是基督的可能性。他们的理由是他们认识耶稣，他们晓得耶稣从哪里来的，但弥赛亚，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。主耶稣说，你们虽然表面上按我的外貌来判断的时候，你们知道我是从哪里来的，也知道我，也知道我从哪里来。但是你们其实并不知道，我来并不是由于自己，但那差我来的是真的，你们不认识他，我却认识他，因为我是从他来的，他也是差了我来的。所以犹

太人不认识，他们下手想要捉拿耶稣，只不过因为耶稣的时候还没有到，就没有人能够捉拿他，没有人能够下手捉拿他。但是众人中间却有一批是相信了他的，但是请留意，这一些人相信的原因在哪里？这一些人相信的原因，

「说：“基督来的时候，他所行的神迹岂能比比这人所行的更多吗？”」（七 31b）

所以这一些人的相信所根据的是什么？他们仍然是根据耶稣所行的神迹，而促使他们相信的。我们已经说过，这样子的信心只能作为一个起点，只能作为一个出发点，但不能作为一个长久的。他必须要更进一步的认识主，否则这种信心是会以假乱真，这样子的信心是靠不住的。

第三個問題：這人要往哪裡去？

接着下去，耶稣就说：

「³³於是耶穌說：“我还有不多的时候和你们同在，以后就回到差我来的那里去。

³⁴你们要找我，却找不着；我所在的地方，你们不能到。”」（七 33 - 34）

主耶稣进一步的提到，他要离开他们，再不多的时候，他就要离开他们，往差我来的那里去了。那时，你们将要找我，却找不到；我所在的地方，你们也不能到。因此

「³⁵ 犹太人彼此对问说：“这人要往哪里去，叫我们找不着呢？难道他要往散住希腊中的犹太人那里去教训希腊人吗？”³⁶ 他说：“你们要找我，却找不着；我所在的地方，你们不能到”，这话是什么意思呢？”」（七 35 - 36）

主耶稣已经再一次的把他就要被人捉拿、杀害说明了出来。只不过当时听的人，不明白，误以为耶稣是指着他要往散住希腊中的犹太人那里去，去教训希腊人说的。所以他们议论纷纷，仍然不明白主耶稣所说的话是什么意思。

第四個問題：基督豈是從加利利出來的嗎？

到三十七节就提到节期的末日，主耶稣所说的一段话语，

「³⁷ 节期的末日，就是最大之日，耶稣站着高声说：“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！

³⁸ 信我的人，就如经上所说：“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。”」（七 37 - 38）

我们将会留在下一课，进一步的讨论耶稣在节期的末日所说的这一段话语，「⁴⁰ 眾人聽見這話，⁴¹ 有的说：“这真是那先知。”有的说：“这是基督。”但也有的说：“基督岂是从加利利出来的吗？”⁴² 经上岂不是说“基督是大卫的后裔，从大卫本乡伯利恒出来的”吗？」⁴³ 于是众人因着耶稣起了纷争。⁴⁴ 其中有人要捉拿他，只是无人下手。」（七 40 - 44）

这里我们看见这一些的犹太人，再一次认为他们知道主耶稣基督是从哪里来的。他们说基督来的时候没有人知道。纵使知道，基督来的时候，应该是大卫的后裔，应该是从大卫的本乡伯利恒而出来的。但这一个人，却是从加利利出来的，所以他不会是基督。可是他们却不知道，主耶稣基督其实正是生在伯利恒的。所以约翰再一次使用了这一种反讽的语法，把这一些犹太人所说的话记录下来，把这一些犹太人评论主耶稣，说他是从加利利出来的，那基督应该是从大卫的本乡，是从伯利恒而来的。约翰把这段话记录下来，约翰也没有加以驳斥；约翰也没有加上任何的解释，只是很单纯的记录下来。让我们看见这一种的讽刺，这一些人以为自己认识耶稣从哪里而来。但他们却不知道，耶稣基督其实正是生在伯利恒。他们却不知道耶稣是从神那里所差来的。他们只凭耶稣基督的外貌，凭耶稣基督的肉身来判断他，却没有按着公平，按着真理来判断他，以至于错失了很好的机会，他们为着主耶稣议论纷纷说，这是基督吗？可是我们发现，绝大多数的人都给予否定的答案，这是何等可惜，求主憐憫我們，讓我們不是按著外貌來斷

定是非，乃是要按公平來斷定是非的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約翰福音第六章最後一段對於神的主權與人的責任有何啟發？
2. 請說明第七至八章有何特色？簡單介紹住棚節。
3. 「這是基督嗎？」當時的猶太人如何回應這個問題？請評論他們的反應。